

证券代码: 002863

证券简称: 今飞凯达

公告编号: 2019-043

##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4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

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2,877,999,476.24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4,675,615.63元。公司2018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,288,471.34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10%法定盈余公积金2,428,847.13元后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17,063,820.53元，减2018年度分红19,934,999.85元，公司2018年期末可分配利润为318,988,444.89元。

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发展长远考虑，本次股利分配拟以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76,550,000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18元（含税），共计人民币6,777,900.00元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分配完成后，母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为312,210,544.89元，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。

#### 二、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

### 1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2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出的分配方案，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中关于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要求。该方案是在肯定公司2018年经营业绩的基础上制定的，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之情形，有利于培养投资者长期支持与投资公司的信心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3、监事会意见

全体监事认为：公司2018年生产经营状况稳定，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意通过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本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2018年年度审计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2日